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全校桌球雙打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推展本校桌球運動風氣，提昇同學桌球技術水準，促進系際運動交流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體育室。
協辦單位：本校桌球運動代表隊。
- 三、參賽資格：凡本校在學之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(賽程中如感染心冠肺炎請選手務必戴口罩參賽，以免造成其他選手及賽務人員困擾。)
- 四、競賽分組：男生組、女生組
- 五、報名隊伍數依各系有幾班日間部四技、二技、五專、二專班級就可報名幾隊(超過時自行協調出賽隊伍)，本校桌球運動代表隊不參賽。
- 六、競賽方法：
 - (一)每局 11 分，五戰三勝制。
 - (二)每位選手僅可報名一組。
 - (三)報名 6 組以下取消比賽，賽制依公布實施。
 - (四)如為循環賽時，計分法：
 - 1.勝一場得2分，敗一場得1分，棄權0分；積分多者獲勝。
 - 2.積分相同時，其判定勝負之順序如下：
 - (1)兩隊積分相同時，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獲勝。
 - (2)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
 - a.(總勝局)÷(總負局)之商大者獲勝。
 - b.(總勝分)÷(總負分)之商大者獲勝。
 - c.若仍相同時，由體育室主持，抽籤決定勝負。
- 七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 月 19 日(星期三)下午 5:00 截止。
- 八、報名方式：參賽名單送交至體育室體育活動組
- 九、抽籤：114 年 11 月 26 日(星期三)中午 12:30 於體育館體育辦公室舉行，請自行派代表出席，逾時不到者由體育活動組代抽。
- 十、競賽日期：自 114 年 12 月 1 日(星期一)起，每日中午 12:10 開始比賽，賽程表請參閱體育館前公佈欄或體育室網頁 <http://sport.nfu.edu.tw/bin/home.php>
- 十一、競賽地點：體育館二樓桌球室。
- 十二、競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規則。
- 十三、獎勵辦法：6-8 隊取前三名，9 隊以上取前四名於賽後頒予獎盃或獎狀及獎金。
- 十四、本規程經體育室室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全校桌球雙打賽報名表

參加組別：☐男生組 ☐女生組 (請勾選)

系別：_____

聯絡人：_____ 電話：_____ 電子郵件：_____

得獎代表：_____ 班級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參加人員	班級	姓名	學生證號碼	校代表隊員請 V	聯絡電話
隊員					
隊員					

- ◎ 報名表繳交時間：即日起至 11 月 19 日(星期三)下午 5:00 前繳回體育室活動組，逾時不收件。
- ◎ 球隊抽籤：114 年 11 月 26 日(星期三)中午 12:30 於體育館體育室公開舉行，請各參加單位派人參加(不另發通知)，未到場者由到場隊伍或主辦單位代抽之，不得異議。
- ◎ 體育活動組：peactive@nfu.edu.tw 電話：05-6315283